

高等学校经济管理学科数学基础教材

高等数学 (一)

微积分

姚孟臣 主编



高等教育出版社
HIGHER EDUCATION PRESS

013

335

:1

高等学校经济管理学科数学基础教材

高等数学 (一)

微 积 分

姚孟臣 主编

高等教育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高等数学. 1, 微积分/姚孟臣主编. —北京: 高等教育出版社, 2004. 3(2005 重印)

ISBN 7-04-013849-2

I. 高… II. 姚… III. ①高等数学-高等学校-教材②微积分-高等学校-教材 IV. 01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3)第 123545 号

| | | | |
|------|----------------|------|---|
| 出版发行 | 高等教育出版社 | 购书热线 | 010-58581118 |
| 社 址 | 北京市西城区德外大街 4 号 | 免费咨询 | 800-810-0598 |
| 邮政编码 | 100011 | 网 址 | http://www.hep.edu.cn |
| 总 机 | 010-58581000 | | http://www.hep.com.cn |
| | | 网上订购 | http://www.landaco.com |
| 经 销 | 北京蓝色畅想图书发行有限公司 | | http://www.landaco.com.cn |
| 印 刷 | 北京人卫印刷厂 | | |
| 开 本 | 850×1168 1/32 | 版 次 | 2004 年 3 月第 1 版 |
| 印 张 | 12.125 | 印 次 | 2005 年 4 月第 4 次印刷 |
| 字 数 | 300 000 | 定 价 | 15.40 元 |

本书如有缺页、倒页、脱页等质量问题,请到所购图书销售部门调换。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物料号 13849-00



内 容 简 介

本书是高等学校经济管理类各专业数学基础课系列教材之一。全书共分八章,内容包括:函数及其图形、极限和连续、导数与微分、中值定理和导数的应用、一元积分学、多元函数微积分、无穷级数、常微分方程。本书按章配备了适量的习题,供教师和学生选用。

本书可以作为普通高等学校经济管理类各个专业的学生以及参加全国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学历文凭考试的考生学习微积分课程的教材和参考书。也可以满足成人高等教育以及高等职业教育各个专业的学生学习相关课程教学辅导的需要。

前 言

高等数学(包括微积分、线性代数、概率统计)是经济管理专业的一门基础课。根据高等教育面向 21 世纪教学内容和课程体系改革的总目标的要求,参照教育部有关自学考试的大纲,结合作者多年来为北京大学等院校讲授高等数学课程的实践,我们编写了这套教材。其中包括主教材《高等数学(一)微积分》、《高等数学(二)线性代数、概率统计》以及与之配套的《高等数学附册(习题分析与解答)》共三册。本书是主教材《高等数学(一)微积分》。

这套教材内容涵盖了教育部对经济管理专业《高等数学(一)》和《高等数学(二)》自学考试大纲的全部要求,并考虑到目前绝大多数综合大学和工程院校都设立了经济或管理学科的有关专业,但各校的不同专业方向对数学基础的要求有一定的差异。为此本书力图在学时不多的情况下,让读者了解或掌握高等数学中有关的重要概念、理论和方法以及它们的实际背景,从而建立正确的数学概念,学会使用数学的方法分析、描述、进而定量地解决经济管理学科中的一些实际问题。因此,教材的内容选取注意了科学性和系统性,广度和深度比较恰当,避免了大量的理论推导,更突出有关理论和方法的应用。

《高等数学(一)微积分》全书共分八章,内容包括:函数及其图形、极限和连续、导数与微分、中值定理和导数的应用、一元积分学、多元函数微积分、无穷级数、常微分方程。本书按章配备了适量的习题,供教师和学生选用。

本书可以作为一般院校经济管理各专业的数学基础课教材,又可作为自学考试《高等数学(一)微积分》课程的主教材使用。对

于微积分课程要求较高的文科类各专业,也可选用本书。

由于编者水平有限,加之时间比较仓促,书中难免有错误和疏漏之处,恳请广大读者批评指正。

编 者

2003年9月6日

于北京大学中关园

目 录

| | |
|----------------------------|-------|
| 第一章 函数及其图形 | (1) |
| § 1 一元函数的定义及其图形 | (1) |
| § 2 函数的表示法 | (12) |
| § 3 函数的几个基本性质 | (15) |
| § 4 反函数与复合函数 | (20) |
| § 5 初等函数 | (24) |
| 习题一 | (31) |
| 第二章 极限和连续 | (39) |
| § 1 极限的定义 | (39) |
| § 2 函数极限的性质 | (51) |
| § 3 无穷小量与无穷大量 | (52) |
| § 4 极限的运算法则 | (57) |
| § 5 极限存在的两个准则和两个重要极限 | (60) |
| § 6 函数的连续性 | (66) |
| 习题二 | (74) |
| 第三章 导数与微分 | (84) |
| § 1 导数的概念 | (84) |
| § 2 导数的计算 | (90) |
| § 3 高阶导数 | (109) |
| § 4 微分 | (113) |
| 习题三 | (124) |

| | | |
|------------|-------------------------|-------|
| 第四章 | 中值定理和导数的应用 ····· | (132) |
| § 1 | 中值定理 | (132) |
| § 2 | 洛必达法则 | (140) |
| § 3 | 函数单调性的判定 | (148) |
| § 4 | 函数的极值 | (152) |
| § 5 | 曲线的凹凸性及拐点 | (159) |
| § 6 | 曲线的渐近线,函数的作图 | (164) |
| | 习题四 | (168) |
| 第五章 | 一元积分学 ····· | (175) |
| § 1 | 不定积分的概念 | (175) |
| § 2 | 基本积分公式和不定积分的性质 | (179) |
| § 3 | 不定积分的换元积分法 | (183) |
| § 4 | 不定积分的分部积分法 | (194) |
| § 5 | 定积分的概念和基本性质 | (198) |
| § 6 | 微积分学基本定理与牛顿-莱布尼茨公式 | (212) |
| § 7 | 定积分的换元法与分部积分法 | (217) |
| § 8 | 定积分的应用 | (220) |
| § 9 | 无穷积分 | (226) |
| | 习题五 | (230) |
| 第六章 | 多元函数微积分 ····· | (241) |
| § 1 | 多元函数的概念 | (241) |
| § 2 | 偏导数和全微分 | (249) |
| § 3 | 二元函数的极值 | (260) |
| § 4 | 二重积分的概念 | (266) |
| § 5 | 在直角坐标系下计算二重积分 | (272) |
| | 习题六 | (280) |
| 第七章 | 无穷级数 ····· | (288) |
| § 1 | 无穷级数的概念 | (288) |

| | | |
|--------------|--------------------------------|--------------|
| § 2 | 数项级数敛散性的判别法 | (293) |
| § 3 | 幂级数 | (303) |
| § 4 | 函数的幂级数展开式 | (310) |
| | 习题七 | (318) |
| 第八章 | 常微分方程 | (326) |
| § 1 | 一般概念 | (326) |
| § 2 | 常微分方程的初等解法 | (329) |
| § 3 | 二阶线性微分方程 | (340) |
| | 习题八 | (353) |
| 附录 I | 经济数量分析中常用的概念及方法简介 | (359) |
| 附录 II | 简单积分表 | (367) |

第一章 函数及其图形

函数是数学中最重要的基本概念之一,是现实世界中各种变量之间相互依存关系的一种抽象,也是高等数学研究的主要对象.在本章里,我们将给出一元函数的定义,并讨论函数的几个基本性质,最后介绍反函数、复合函数以及初等函数.

§1 一元函数的定义及其图形

1.1 集合初步

1.1.1 集合的概念

集合是一个不能给出数学定义的概念,尽管如此,我们仍然可以给它一个定性描述.所谓集合就是按照某些规定能够识别的一些具体对象或事物的全体.构成集合的每一个对象或事物叫做集合的元素.例如:

- (1) 所有北京大学在校生的全体为一集合;
- (2) 方程 $x^3 - 2x^2 - 5x + 6 = 0$ 的根的全体为一集合;
- (3) 所有自然数^①的全体为一集合;
- (4) 一线段上所有点的全体为一集合.

在上述前两个例子中,每个集合只有有限多个元素,这种集合叫做有限集.后两个例子中所给出的集合不是由有限个元素组成,这种集合叫做无限集.

① 自然数是指非负整数,它的全体记为 \mathbb{N} .

通常集合用大写字母 A, B, C 表示, 其元素用小写字母 a, b, c 表示.

设 A 是一个集合, 如果 a 是 A 的元素, 记作

$$a \in A,$$

读作 a 属于 A ; 如果 a 不是 A 的元素, 记作

$$a \notin A \quad (\text{或 } a \notin A),$$

读作 a 不属于 A . 例如, 变量 x 的取值范围构成的集合 X 叫做变化域, 有 $x \in X$.

集合一般有两种表示法: 列举法和示性法.

所谓列举法就是把集合的元素都列举出来. 例如, A 是由 1, 3, 5, 7, 9 这五个数组成的集合, 记作

$$A = \{1, 3, 5, 7, 9\}.$$

也就是说 $\{ \}$ 中将 A 的元素都一一列举出来了.

所谓示性法就是给出集合元素的特性. 一般用

$$A = \{a \mid a \text{ 具有的性质}\}$$

来表示具有某种性质的全体元素 a 构成的集合. 如上述的集合 A 也可以记作

$$A = \{2n - 1 \mid n < 6, n \in \mathbf{N}, n \neq 0\}.$$

由此可见同一个集合可以有不同的表示法, 也就是说一个集合的表示法不是惟一的.

只含有一个元素 a 的集合叫做单元集合, 记为 $\{a\}$. 例如常数 c 的变化域就是单元集合 $\{c\}$. 换句话说, 若变量 x 的变化域是单元集合, 则 x 是常量.

不含有任何元素的集合叫做空集, 记为 \emptyset . 例如方程 $x^2 + 1 = 0$ 的实数解的解集合就是空集. 把空集合也视为集合, 正如我们把 0 也看作数一样, 在数学上是方便的. 但要注意空集 \emptyset 与单元集合 $\{0\}$ 不是一回事.

由所研究对象的全体构成的集合称为全集, 记作 Ω . 例如当讨

论一元线性方程

$$ax + b = 0 \quad (a \neq 0 \text{ 且 } a \in \mathbf{N}, b \in \mathbf{Q})$$

的有理解集合同时,有理数集 \mathbf{Q} 是一个全集. 需要指出的是全集是相对的. 在一种条件下是全集的集合,在另一种条件下可能就不是全集. 前例中,如果在实数范围内讨论一元线性方程 $ax + b = 0$ ($a \neq 0$) 的解集合时,那么 \mathbf{Q} 就不是全集了.

设 A, B 是两个集合. 如果集合 A 的元素都是集合 B 的元素,即 $a \in A$ 必有 $a \in B$,那么称 A 为 B 的子集合,记作

$$A \subset B \text{ 或 } B \supset A,$$

读作 A 包含于 B 或 B 包含 A . 如果 $A \subset B, B \subset C$,那么 $A \subset C$. 这说明了包含具有传递性,例如 $\mathbf{N} \subset \mathbf{Q}, \mathbf{Q} \subset \mathbf{R}$,于是有 $\mathbf{N} \subset \mathbf{R}$. 容易看出,对于任意的集合 A ,总有 $A \subset A, \emptyset \subset A, A \subset \Omega$ 成立.

例 1 设 $A = \{2, 4, 8\}$,则集合 A 的所有子集是 $\emptyset, \{2\}, \{4\}, \{8\}, \{2, 4\}, \{2, 8\}, \{4, 8\}, \{2, 4, 8\}$. 注意,在考虑集合 A 的所有子集时,不要把空集 \emptyset 和它本身忘掉.

设 A, B 是两个集合. 如果 $A \subset B, B \subset A$,那么称集合 A 与 B 相等,记作

$$A = B.$$

很明显,含有相同元素的两个集合相等.

例 2 设 $A = \{0, 2, 3\}, B = \{x \mid x \text{ 为方程 } x^3 - 5x^2 + 6x = 0 \text{ 的解}\}$,则 $A = B$.

设 A, B 是两个集合. 称集合 $\{x \mid x \in A \text{ 或 } x \in B\}$ 为 A 与 B 的并集,即由 A 与 B 的全体元素构成的集合,记作 $A \cup B$.

例 3 $\{1, 2, 3, 4, 5\} \cup \{1, 3, 5, 7, 9\} = \{1, 2, 3, 4, 5, 7, 9\}$.

并集具有以下简单性质:

(1) $(A \cup B) \supset A$;

(2) $(A \cup B) \supset B$.

设 A, B 是两个集合. 称集合 $\{x \mid x \in A \text{ 且 } x \in B\}$ 为 A 与 B 的

交集,即由 A 与 B 的公共元素构成的集合,记作 $A \cap B$.若 $A \cap B = \emptyset$,则称 A 与 B **互不相交**.

例 4 $\{1,2,3,4,5\} \cap \{1,3,5,7,9\} = \{1,3,5\}$; $\{1,3,5\} \cap \{2,4,6\} = \emptyset$.

交集具有以下简单性质:

(1) $(A \cap B) \subset A$;

(2) $(A \cap B) \subset B$.

设 A, B 是两个集合.如果 B 的每一个元素对应于 A 的唯一的元素,反之 A 的每一个元素对应于 B 的唯一的元素,那么就设在 A 和 B 的元素之间建立了一一对应关系,并称 A 与 B **等价**,记作

$$A \sim B.$$

与自然数集 \mathbf{N} 等价的任何集合,称为**可列集**.显然,一切可列集彼此都是等价的.今后我们常称这类集合中元素的个数为可列个(或可数个),并把有限个或可列个统称为**至多可列个**(或**至多可数个**).

例 5 设 $A = \{a | a = 2n, n \in \mathbf{N}\}$, $B = \{b | b = n^2 + 1, n \in \mathbf{N}\}$,则 $A \sim B$.

1.1.2 实数集

高等数学主要是在实数范围内讨论问题的,因此在这里我们有必要简单地回顾一下实数的一些属性.

人们对数的认识是逐步发展的,首先是自然数 $0, 1, 2, \dots$.由自然数构成的集合叫做**自然数集**,记为 \mathbf{N} ,在 \mathbf{N} 中我们可以定义加法和乘法的运算.其后发展到有理数,它包括一切整数(整数的集合用 \mathbf{Z} 表示)与分数,每一个有理数都可以表示成 $\frac{p}{q}$ (其中 $p, q \in \mathbf{Z}$ 且 $q \neq 0$).我们把有理数构成的集合叫做**有理数集**,记为 \mathbf{Q} ,在 \mathbf{Q} 中我们可以定义四则运算.下面我们先来介绍有理数的两个性

质.

在数轴上,每一个有理数都可以找到一个点表示它.例如,图 1-1 中的点 A_1, A_2, A_3, A_4, A_5 等就可以分别代表有理数 $-4, -\frac{3}{2}, \frac{1}{2}, 3, 5$ 等.我们把代表有理数 x 的点叫做有理点.由图可见,有理数集 \mathbf{Q} 除了可以在其中定义四则运算外,还具有有序性(即在数轴上有理点是从左向右按大小次序排列的)和稠密性(即在任意两个有理点之间有无穷多个有理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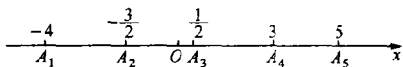


图 1-1

虽然有理点在数轴上是处处稠密的,但是它并没有充满整个数轴.例如边长为 1 的正方形,其对角线长为 x (见图 1-2),由勾股定理可知 $x^2=2$.设在数轴上的点 x 代表的数为 $\sqrt{2}$,容易证明它不能表示成 $\frac{p}{q}$ ($p, q \in \mathbf{Z}, q \neq 0$) 的形式,因此它不是有理数.这说明在数轴上除了有理点以外还有许多空隙.这些空隙处的点我们称之为无理点,无理点代表的数称为无理数.无理数是无限不循环的小数,如 $\sqrt{2}, -\sqrt{3}, \pi$ 等,由它们所构成的集合叫做无理数集,记为 \mathbf{I} .我们把有理数与无理数统称为实数,全体实数构成的集合叫做实数集,记为 \mathbf{R} .与有理数集 \mathbf{Q} 一样,实数集 \mathbf{R} 也具有在其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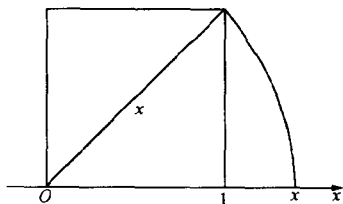


图 1-2

可以定义四则运算,有序的以及处处稠密的等性质,而且还具有一个与 \mathbf{Q} 不同的特性,这就是实数的连续性(即实数点充满了整个数轴).

由于任给一个实数,数轴上就有惟一的点与它对应;反之,数轴上的任意一个点也对应着惟一的实数,可见实数集合等价于数轴上的点集.因此在以后的讨论中,我们可以把数轴上的点与实数不加区分.

1.1.3 区间与邻域

在 \mathbf{R} 的子集中,我们今后经常遇到的是各种各样的区间.所谓区间就是介于某两点之间的一切点所构成的集合,这两个点称为区间的端点.如果两个端点都是定数,称此区间为有限的,否则称为无限的.常见的区间有:设 $a \in \mathbf{R}, b \in \mathbf{R}$ 且 $a < b$,我们把集合 $\{x | a < x < b\}$ 称为开区间,记作 (a, b) ;把集合 $\{x | a \leq x \leq b\}$ 称为闭区间,记作 $[a, b]$;把集合 $\{x | a < x \leq b\}$ 和 $\{x | a \leq x < b\}$ 称为半开半闭区间,分别记作 $(a, b]$ 和 $[a, b)$.以上各种有限区间在数轴上都可以用一条线段来表示它们.对于无限区间,例如 $\{x | x > a\}$,记作 $(a, +\infty)$; $\{x | x < a\}$,记作 $(-\infty, a)$; $\{a | a \in \mathbf{R}\}$,记作 $(-\infty, +\infty)$.类似地,还有 $[a, +\infty)$ 和 $(-\infty, a]$ (注意,这里的 $+\infty, -\infty$ 以及 ∞ 只是一种符号,既不能把它们视为实数,也不能对它们进行运算).

下面我们介绍邻域的概念.

设 $a \in \mathbf{R}, h \in \mathbf{R}$ 且 $h > 0$.称集合

$$\{x | |x - a| < h\}$$

为 a 的一个邻域,记作 $N_h(a)$,其中 h 为邻域半径;称集合

$$\{x | 0 < |x - a| < h\}$$

为 a 的一个空心邻域,记作 $N_h(\bar{a})$.当不必指明邻域半径时,我们用 $N(a), N(\bar{a})$ 表示 a 的邻域和 a 的空心邻域.称集合

$$\{x | a \leq x < a + h\} \text{ 和 } \{x | a - h < x \leq a\}$$

为 a 的右邻域和左邻域, 记作 $N_h^+(a)$ 和 $N_h^-(a)$. 若上述集合除去 a 点, 就称为 a 的空心右邻域和空心左邻域, 记作 $N_h^-(\bar{a})$ 和 $N_h^+(\bar{a})$. 不必指明邻域半径时, 记号中可省略 h .

1.2 函数的定义

历史上, “函数”一词是由著名的德国数学家莱布尼茨 (Leibniz) 首先引入数学的. 他是针对某种类型的数学公式来使用这一术语的, 尽管当时他已经考虑到变量 x 以及和 x 同时变化的变量 y 之间的依赖关系, 但还是没有能够给出一个明确的函数定义. 其后经欧拉 (Euler) 等人不断修正、扩充才逐步形成一个较为完整的函数概念.

在初等数学中, 我们通过讨论变量之间的依赖关系, 给出了函数概念的一个直观的描述:

设在某变化过程中有两个变量 x 和 y , 变量 y 依赖于 x . 如果对于 x 的每一个确定的值, 按照某个对应关系, y 都有惟一的值和它对应, y 就叫做 x 的函数, x 叫做自变量. x 的取值范围叫做函数的定义域. 和 x 的值相对应的 y 的值叫做函数值, 函数值的集合叫做函数的值域.

例 1 在真空中, 物体在重力的作用下, 从高度为 h m 处自由下落, 下落的路程 S 是下落时间 t 的函数. 这个函数可以通过关系式:

$$S = \frac{1}{2}gt^2, \quad t \in \left[0, \sqrt{\frac{2h}{g}}\right]$$

给出, 其中 g 为重力加速度, 它是一个常数.

当 t 在 $\left[0, \sqrt{\frac{2h}{g}}\right]$ 内取定某一数值时, 下落的路程 S 都有惟一确定的数值与之对应.

例 2 据统计资料, 近年来全国普通高校招生人数的变动情

况有如下数字.

| | | | | | | | | | |
|---------------------|------|------|------|------|------|------|-------|-------|-------|
| 年份 t (单位: 年) | 1952 | 1965 | 1970 | 1975 | 1978 | 1985 | 1992 | 2001 | 2002 |
| 招生人数 y (单位: 万) | 7.9 | 16.4 | 4.2 | 19.1 | 40.2 | 61.9 | 75.42 | 268.3 | 320.5 |

在上表中对于任何 $t \in \{1952, 1965, 1970, 1975, 1978, 1985, 1992, 2001, 2002\}$ 都能惟一确定招生人数 y 的一个值.

例 3 温度自动仪所记录的某地某天 24 小时气温变化曲线 (图 1-3) 描述了当天气温 T 随时间 t 的变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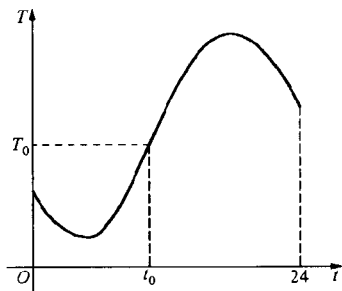


图 1-3

对任何时刻 $t_0 \in [0, 24]$, 可按图上的曲线确定出一个对应的气温 T_0 .

从本质上讲, 函数是从一个集合到另一个集合的映射. 即给定两个集合 A 和 B , 若对于 A 中的每个元素 a , 按照某一对应关系 f , 在 B 中都有惟一确定的一个元素 b 与它对应, 则称 f 为 A 上的一个函数, 记作

$$f: A \rightarrow B.$$

集合 A 称为函数的定义域, 与 A 中元素对应的 B 中元素构成的集合称为函数的值域.